

政府信貸計劃 銀行差別處理

【明報專訊】本港現時約有 27 萬家中小企業，佔全港企業總數 98%，合共聘用了約五成的私營機構僱員，可見中小企業的蓬勃發展對本港經濟發展何其重要。

基於其經濟角色，銀行對中小企業一直都願意提供各種不同形式的貸款產品，尤其是在政府信貸保證計劃之類別貸款，例如營運設備及器材信貸保證、應收未收帳信貸保證等等貸款，只要他們符合審批條件，銀行過往都樂意提供借貸。

不過自從發生了金融海嘯之後，這類型的貸款似乎名存實亡，並漸漸消失於無形中。筆者曾為幾個有這方面貸款需要的中小企業個案，嘗試向 36 間已簽約接做政府信貸保證計劃的銀行查問，但大多數的回應都是不會考慮其申請，其餘服務態度較好的銀行則表示只會對一些相熟客戶提供貸款而已。

政府擔保高 銀行愛做新計劃

為什麼銀行一下子完全拒絕為中小企業提供此類既有的貸款服務呢？究其原因，相信是與政府在金融海嘯之後提供新的「特別信貸保證計劃」有關。新的信貸保證計劃是由政府提供八成之信貸擔保，目的是協助個別企業在全球金融危機影響下，較容易取得貸款，其用途主要是用作支付一般營運開支，以解決資金周轉問題，而在原有的信貸保證計劃下，政府則只擔保五成，旨在協助中小企業向參與本計劃的銀行取得貸款下，作為(1)購置營運設備及器材及(2)一般日常的營運資金，而最終目的是協助中小企業提升生產力和競爭力。

雖然新舊兩種信貸保證計劃在貸款用途方面有相近之處，但借貸目的、貸款形式等原則性問題則有一定之差異，中小企業在申請這類貸款時，很多時會礙於貸款目的及其額度的限制而未能兩者兼得。假若銀行只基於這兩類政府信貸保證計劃產生之風險各異的問題，而只着重於做「特別信貸保證計劃」的貸款而放棄在原有之信貸保證計劃下衍生之貸款產品，那麼就等於忽略了有這類貸款需要的中小企。

在過往十多年間，銀行的「跟風」及急功近利的營運政策有目共睹，例如最近他們又改變了約一年前收緊樓宇按揭業務的策略，一窩蜂爭奪樓宇按揭市場，雖然受到金管局勸喻，亦盡量以歷來最優惠條件爭取按揭客戶。

諸如種種例證，都反映他們在視野上未能高瞻遠矚，營運方針稍欠長遠計劃，這樣會削弱他們整體的競爭及盈利能力。

這種現象如果繼續下去，相信對社會經濟發展及民生並非好事，幸好，上星期聽到某大銀行宣布將會招聘一些退休人士，專門提供有親切感的服務予高齡客戶，對提供長者就業機會及提升自身競爭力有正面幫助。只要銀行多推動類似策略，處處彰顯企業責任，對銀行豈不是更有利嗎？

年近春節，又是銀行忙於為市民換新銀紙的時候，希望銀行藉此宣揚及鼓勵更多市民使用半新鈔去封「利市」，一盡環保的責任。最後，趁虎年新春佳節，祝各位讀者萬事勝意，虎虎生威！

■歡迎來信提問，傳真：28690630
電郵：edmundkan@splendorfc.com

簡炳權
卓智融資服務有限公司(執行董事)